中央美术学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拟录取原则

2024年统招考生、专项计划考生、港澳台考生专业课成绩(含同等学力加试)≥60分(百分制,下同),面试成绩≥80分。

一、统招考生:

- 1.人文学院 01-29 方向: 外语≥50 分。各研究方向第一名。
- 2.研究生院学术学位 01-40、43-74 方向、专业学位 01-10 方向: 外语 ≥42 分。各研究方向第一名。第一名专业总分并列者按照外语成绩排序,录取 1 名。
 - 3.研究生院学术学位41、42方向:外语≥42分,专业总分前三名。
 - 4.国际产学研用方向:外语≥55分:
 - (1) 人文学院 30-33 方向大排名,专业总分第一名:
 - (2) 研究生院 75-79 方向大排名,专业总分前三名;
 - (3) 研究生院 80-84 方向大排名,专业总分前三名;
 - (4) 研究生院 85-87 方向大排名,专业总分前两名。

二、专项计划

1.少数民族骨干计划(非汉族):外语≥45分;

人文学院、研究生院学术学位 43-74 方向: 专业总分≥ 272.33 分; 研究生院其他方向: 专业总分≥269.33 分。

2.对口支援:外语≥45分;专业总分≥268分。

三、港澳台

港澳台: 外语≥42分; 专业总分≥ 238分。

补录原则:博士研究生招生按照研究方向录取,若拟录取考生因同时被其 他高校拟录取或者其他原因并主动放弃我校拟录取资格,则该考生不再参与所 在研究方向专业排名。该研究方向符合拟录取原则的考生按专业排名顺序获得 拟录取资格。

中央美术学院招生处 2024年4月25日